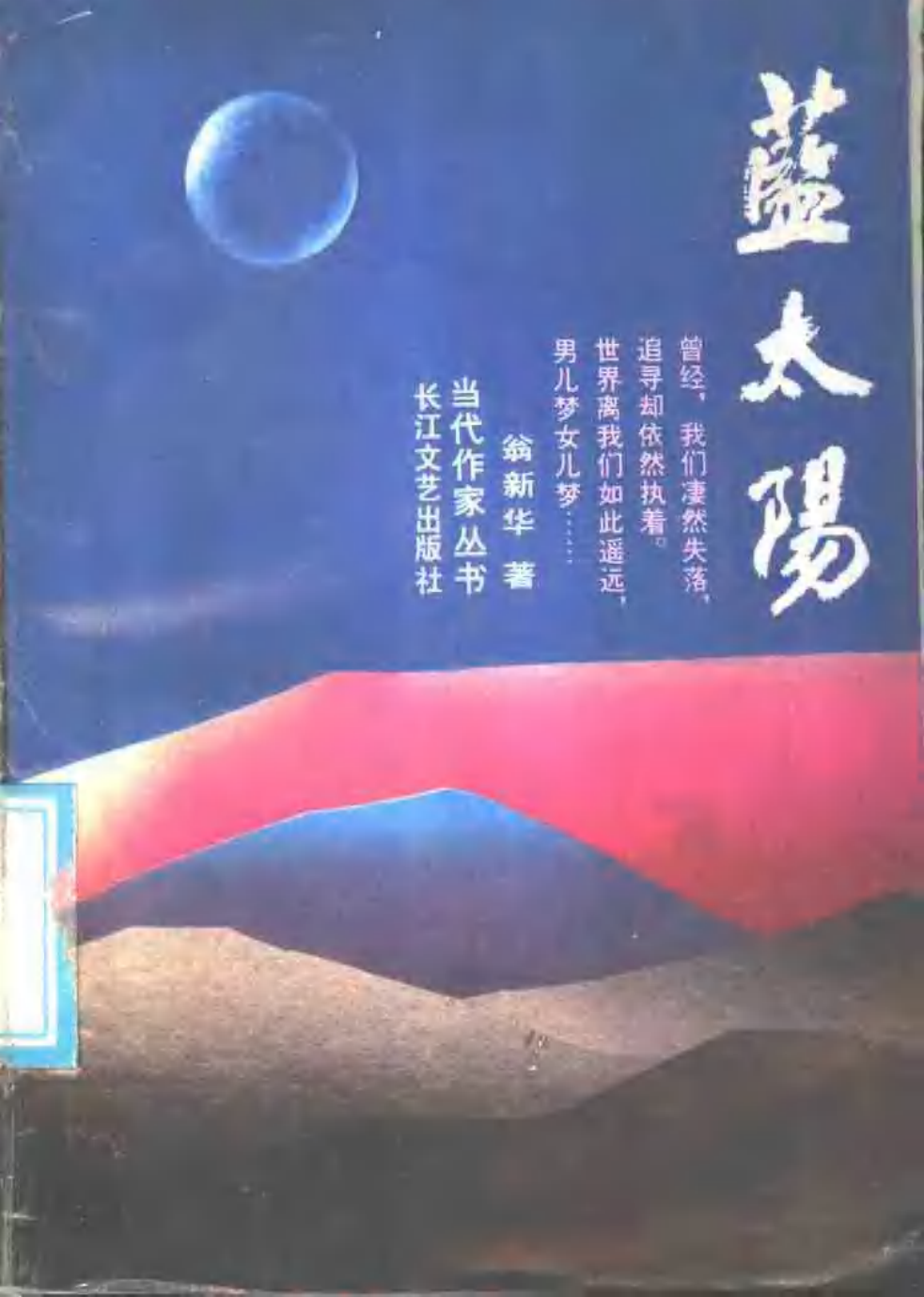


The background of the cover is a deep blue night sky with a large, pale blue moon in the upper left. Below the sky, there are stylized, layered mountain ranges. The top range is a vibrant red, the middle range is a dark blue, and the bottom range is a brownish-grey. The overall style is graphic and evocative.

藍太陽

曾經，我們淒然失落，
追尋却依然執着。

世界離我們如此遙遠，
男兒夢女兒夢……

翁新华 著

當代作家叢書
長江文藝出版社



蓝 太 阳

翁新华 著

蓝 太 阳

翁 新 华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63号)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

郧 阳 报 印 刷 厂 印 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0.75印张 2插页 224000字

1991年7月第1版 1991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100

ISBN 7-5354-0464-2

I·398

定价：4.50元

序

周季胜

初夏，我应湖南省作家协会之邀，和几位同事兴致勃勃地来到湘乡市，参加正在那儿举办的该省第八届中篇小说笔会。

一天傍晚，几位朋友在我房间里闲谈，从城边湘江支流吹过来的凉风阵阵入窗，使我们的谈话更显得轻松和随意。翁新华也在其中，不过，他谈兴不浓，一会儿，便用充满诚意的语气，提出要我为他的即将出版的《蓝太阳》写点什么。

我迟疑良久。

“你熟悉这部小说。”他认真地补充道。

我曾经为朋友的小说集作过序，深知这作序并非易事。自己往往处心积虑地措词，唯恐这位于作品之冠、首先映入读者眼帘的东西败人兴头，浇灭阅读作品的热情，但成书后再看，常常不满意，其原因也不甚了了，大概同写作时的某种莫须有的疑虑有关。

然而我无法拂逆翁新华的意愿，因为，我确实熟悉《蓝太阳》所展现的一幅幅真实的画面，而且为之深深地激动过。

《蓝太阳》原名《荒岛失乐园》，在和几位编辑同仁商量后决定《当代作家》全文刊登这部长篇小说的时候，我曾感叹作者为什么选择一个偏僻的荒岛作为其艺术构思的特殊背景，在一个个时代弃儿般的人物，如绰号土匪的王大宝，偷窃天才姜明明，搬运工人与妓女的后代陈小果等人的身上，倾注了如此巨大而专注的热情，为他们的苦闷、彷徨、挫折、欢乐与追求而喜而忧而歌而泣。翁新华不肯原谅却也不愿过多诘难这些年轻人的偏狭和自私，显示了他在创作这篇作品时的一种特殊的审美观念。我们可以遗憾地表示，在《蓝太阳》那蓝幽幽的阳光照耀下，人物的情绪似乎太沉重了，作者给予人物的欢愉与笑意好象也很吝啬。然而，在相对恶劣和艰难的环境中聚集在一块的人群，透过他们互相纷争的表层，却不难窥测到那一个个放浪不羁的形骸，大都具有美好的灵魂，他们要求匡正时弊的强烈愿望及呼唤，对理想人生的不懈渴求，是那样强烈地震撼我的心脏。

作者的真诚、冷峻，面对人生青春之旅的严肃思考，以及对那荒唐年代中某些丑恶现象的鞭答，都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也使我萌发寻机会进一步了解这位有成就的青年作家的好奇心。

湘乡市郊有个散步休憩的好去处：碧洲公园。公园不大，形狭长，似碧绿的玉簪，原本是河中之洲，湘乡人栽树种花，使园内绿荫匝地，鸟声啁啾，颇引人入胜。

也是一个傍晚，翁新华主动邀请我们游园，可他依然不苟言笑，一张清瘦的刻有过多过深皱纹的脸，不断使我想起了他的充满艰辛的岁月。长期的农场生涯，无疑让他洞察农场青年群体的历史命运及现实状况，触摸他们躁动不安的蕴含强大青春活力的魂魄。《蓝太阳》中人物大都是低文化层次的，显然，他们思考问题的角度及行动的准则，基本上不涂抹理想色彩和浪漫情调。人生的许多基本需要，即使是赤裸裸的私欲，成为制造荒岛上一桩桩丑事、怪事的凶手。

翁新华说，对他笔下人物不美化，也不丑化，让他们真真实实地活着。有意去涂脂抹粉，或者存心去泼洒污水，都抓不住生活的实质。

我赞同他的想法，真实地写出每一个人的生存状态，而毋须作者离开艺术形象去暗示或提醒，就足以让读者获得人应该怎样生存的强烈感染力。

《蓝太阳》中的人物毫无矫饰：土匪王大宝为讨得恋人刘芳的欢心而去抢劫金戒指，最后发展到抢银行，被追捕的警察击毙后埋葬在农场的坟地上，这无疑是可悲的下场；美丽的气象测报员刘肖肖，因烧伤而截去左臂，依然顽强地生活着，后来竟然因失恋而结束年轻的生命，令人十分惋惜；马小驹、姜明明、陈小果出于义愤，私设公堂审判流氓犯许毕恭，几经周折，以对方交钱而“私了”这件公案，这些法盲结案后的趾高气扬之状，不免使读者啼笑皆非。此外，象哄骗软心肠的夜渡船老头，精心组织穿堂入室偷窃其实已失效的

农药，为一个女人争风吃醋挥刀斗殴这样带着年龄特征的愚昧举动，大量分布在情节发展的各个环节，成为故事饶有趣味的一部分。

我曾思索过，作者为什么采用这种生活实录式的手法？是受表现底层生活的使命感所驱使，以便探索和揭示普通人的特殊命运和情绪，以期引起社会的广泛关注，还是恪守中国传统的现实主义创作方法，艺术地概括作者本身的一段有意义的经历？因为小说创作的本来意义就是描写生活、揭示生活。我的结论是，作者的审美意识和生命体验是结合在一起的，翁新华作为一个有成就的作家，这种结合正是其文学创作成熟的一个标志。

《蓝太阳》和其他类似题材明显不同之处是，它没有把那如絮的白云，弯曲的乡路，瑾瑜的野花，轻拂的晚风，飘曳的柳枝，淡蓝的炊烟……这些为热情的乡土作家们所喜欢渲染的诗情画意之物廉价地奉献给读者，以轻松神经，体恤情绪。恰恰相反，倒是作者紧蹙眉头，微闭双目，把那赤日炎炎的严旱，风雪滚滚的酷寒等恶劣的自然环境，那冷遇、偏见、歧视、自卑与自尊交织而形成的相对紧张的人际关系，一古脑儿地推到前面，让读者消受。不错，农场建设者为生存和改善生存条件而苦斗，为几刀卫生纸、数条肥皂或免费会餐而激动、欢呼，而无暇顾及什么风花雪月，显得合情合理。

我赞同作者的构思。但这不妨碍我格外关注作品中表现温馨的人情味的段落，这是《蓝太阳》中最为勾人魂魄的篇章。

请看描写姜润之之死的文字，翁新华在小说中设计多种

死亡方式，姜润之逝世场景的精彩处理不仅出色地完成这个艺术形象的塑造，而且集中体现了作品的题旨和作者的创作意图。

姜润之的父母都是大学教授，死于“文革”期间。他也因为受诬告入狱十年，出狱后来到农场当一名园艺师。他四十多岁年纪从未真正接触过女人，渴望一双纤纤玉手的亲昵抚爱。曾被男友玩弄后无情抛弃的余果仁，发誓报复天下一切男人，她在可怜的姜润之前自称是施舍情爱的圣女，可以爱处于苦难中的世间男子，她主动约姜润之在桔园幽会，千方百计地挑逗他，等勾起他难以遏止的情欲，她却在别人面前加以嘲弄和羞辱，彻底摧折了他的人格，而一切都是事先布置妥的。绝望的姜润之觉得已无颜于人前，遂服毒自尽，他留下遗书倾诉郁结于心的冤情，交出平时写的二十万言的桔树栽培技术措施，以报答荒岛的哺育之恩。在简单而降重的追悼会上，余果仁给姜润之画眉施脂，又俯身亲吻了他的发紫的嘴唇……生前冤孽，死后吻别，被人称为“骚货”的余果仁抛洒爱的甘露，其实是良知的复苏，人性的皈依，这是真诚、自觉和感人的，尽管她的灵魂将在正义的炼狱里倍受煎熬。

在阴风习习的世俗偏见中，那一颗颗负累的心为崇高的献身精神和人格力量而搏动，那一条条布满砺石的心河里款款流淌着柔情蜜意，因为大家终于有了互相的理解与信任。作者那管饱含深情的笔，用相对舒缓的节奏，浓墨重彩地描写了马逢喜的葬礼，我把它视为整部作品最精彩的一章。

马逢喜在暴风雪中抢救受冻的桔树坠崖而亡，他因在“文革”武斗中误伤人而被开除公职和党籍，上面规定不准开追

悼会。可大家仍用松叶扎成拱门，搭成灵堂，悼词是老马三万元私人积蓄开支农场费用的长长帐单，帐单秘不宣人。众人难捺心头奔涌之情，便在深夜轻轻弹唱本文反复吟唱的《桔颂》：“后皇嘉树，桔来服兮。受命不迁，生南国兮。深固难徙，更壹志兮。秉德无私，参天地兮……”天亮后，众人在他墓前虔诚地栽上一株幼桔。

这是小说中富有深意的一笔，秉德不迁的参天之桔，正是马逢喜人格的象征，植于墓头的幼桔寄托了作者对美好心灵的深深敬意，作品演了一出揪心的悲剧，但给人以震惊与启迪。命运曾经对他过于严酷，可他终于获得了报偿，这应该是生活固有的内在逻辑。

姜润之和马逢喜这两个闪烁光彩的艺术形象似乎在昭示人们：善良、正直的圣火不会熄灭，遭到扭曲的躯壳包蕴着纯洁的美的内植，是一切遭到不幸的人赖以生存并有所追求的精神支柱。姜、马的举动乃中国传统美德的逼真写照。

我以为，一部文学作品的真正价值在于描写真实的人生，正确揭示人的命运。《蓝太阳》并非简单地重复生活中的故事，而且随着情节的演进，绘制出人物性格发展的轨迹，楔入人性的深层，揭示其命运的独特性及其从社会的历史的视角审视其内涵。《蓝太阳》这部长篇所具有启迪作用及其艺术魅力，有赖于作者翁新华对真理的执着追求，对真善美的坚定信念，对历史和人生的凝思与反省。

翁新华在近年出版的小说集《再生屋》的作者小传中，自我介绍是个命运多舛的人，他经历曲折，两度丧失至爱亲人，遭受了巨大打击。他在十分困难的条件下，矢志创作文学作品，是想“寻觅命运的方舟、破译人生的密码”，《蓝太

阳》正是他艰难地破译出的一本人生的密码。

从这个意义上看，我们毋须过多责难《蓝太阳》的基调太低沉，气氛太压抑，人物悲剧命运的渲染频率太高、着墨太浓。或者生硬地要求作品减少对那些冷酷、吝啬、奸滑、迟钝等人性中劣迹的描述，而希望铸就几位完美无缺的可爱的英雄雕像。因为，每一位作家依据本身的生活体验及艺术修养，都在以自己独特的视角及方式呕心沥血地写出作品寻觅着命运的方舟。

当然，《蓝太阳》这部作品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我有理由要求对人物的心理活动作更多的深层剖析，有的艺术形象其内在特征尚显浅露、平白，没有作必要的精雕细刻，因此，作为一部长篇，富有典型意义的性格类型过于单调，这不能不影响《蓝太阳》概括生活的广度和深度。

我舞文弄墨向来喜欢一挥而就，挥而不就，说明不善此题干脆搁笔。这篇序言原本也想落笔成章，不料边思索边写，在武汉三十九度高温的烘烤下，足足泡制三个下午才算完事，不禁悚然！

此刻剩下的不是对挥汗执笔那番滋味的苦涩回忆，而是读者对这篇小文反映的惶恐期待。

一九九〇年七月末·汉口·新育村

后皇嘉树，桔来服兮。
受命不迁，生南国兮。
深固难徙，更壹志兮。
绿叶素荣，纷其可喜兮。

.....

——《桔颂》

0

在南方，古老而秀丽的汨罗江边，有一个古老的荒岛。相传楚国三闾大夫放逐江南时，曾在这岛上抚琴泣泪，吟哦《桔颂》，凭吊死去的弟子。后人为了纪念这位忧国忧民的自殉诗人，管荒岛叫桔香村。时至公元一九七二年仲冬，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一位白发老师领着他的千军万马拉练来到岛上，正准备小憩之后向百里外的一座城市开拔，突然接到上司就地驻扎待命三十天的命令。三十天，与历史长河相比，只是微不足道的一瞬，然而，对于我们这个贫穷落后的共和国来说，却是一段不可忽视的光阴。老师皱起眉头问：“这儿叫什么名字？”参谋长摊开军用地图，用放大镜圈定一点，回话：“桔香村。”老师舌苔上泛起一股酸水，动了品桔的雅兴。扎下营盘后便带了随从四下寻觅鲜桔，可是一直寻到城里也不可得，于是只得带着遗憾回到驻地。为了给这座城市留下点什么，老师便指挥他的战士开山凿石披荆斩棘，苦战三十天，把荒岛改造成三百亩梯地，种上嫁接桔芽的母本植物枳壳树苗。

部队开拔时，市长挑选了一大群长相漂亮活泼的红领

巾，前来与子弟兵举行桔园交接仪式。领头给老师献花的是一个名叫陈小果的男孩和一个叫刘肖肖的女孩。他们献给老师的是两束雪白的塑料桔花，花叶间夹杂着几只金黄色的塑料桔果。男孩记得老师个子高大伟岸，脸庞刚毅又满含慈爱，两道又浓又宽的剑眉，炯炯有神的眼睛，古铜色的皮肤，洪钟般的嗓门，左眉至脸颊上部有一道状如蒜叶的伤疤——那断然是同敌人拼刺刀时留下的光荣而神圣的印记……

陈小果既调皮又大方，献花时天真地说：“解放军爷爷，我顶爱吃桔子了。妈妈买了桔子，我连皮也吃下去。”“馋猫！”老师仰面嘻嘻大笑，轻轻抱起他，刮了一下他那小巧而微微上翘的鼻子，诙谐地说：“可是，你送我的却是几只假桔子，好看不能吃。我等着你们给我品尝真正的蜜桔。记住，小家伙，园子交给你们，等于欠下我的债了。十几年以后，小心我会伸手向你讨债哟！还不了债，我可要打你的屁股蛋子呢！”老师象征性地在他屁股上拍打了几下。

陈小果叫起来：“哎呀！您怎么现在就打我呢？再过十年，我大学毕业了，要当个米丘林式的园艺师，当这个桔园的头头，还您一个货真价实的‘桔香村’！”

“好！好哇！”老师爽朗地笑了，“我现在宣布，你是这儿的候补场长！”

人们欢乐地鼓起掌来。

老师带着他的士兵走了，却把一个美丽的幻想留了下来。

十多年之后，荒岛果真成了一个园艺场，这座城市的一大群待业青年成了这儿的主人，其中包括陈小果、刘肖肖、姜明明、余果仁、杨柳村等当年给老师献过花的青少年。陈

小果虽然才满十七岁，却已成了一位身材修长孔武有力的英俊少年，并且当上了这儿的场长。故事就由他说起吧。不过，他的果子有些甜，而更多的是酸涩……

1

我是一只苦果。

我的父亲是只愚笨的老绵羊，不，简直是头不中用的老牛。我之所以讨厌他，是因为他整整大我四十六岁。就是这么个顶顶没能耐的码头搬运工人，以他的一颗顶顶没出息的精子与一颗浸泡着耻辱的妓女的卵子结合，生下了我这颗苦味的青果。还在我穿开裆裤的年纪，他的双腿和脊背就累断了，象只老虾公，永远没了伸直的时候。他的老脸上永远挂着一副卑贱的似乎在向世人乞怜的蠢笑。我的老母亲是家庭生活中的骆驼。她也是一位搬运工人，偶尔喝点酒，还抽烟。至于她那强健高大的身个，却是永无休止的拖车生涯所奖赏的光荣。但是，她却有一只古怪的鼻子，无论如何都说不上漂亮。有一回上动物园参观，我居然惊奇地发现它与黑猩猩差不多，鼻梁深陷，两只硕大的鼻孔朝向天空。这使我感到羞愧。当然，在我没有找到制造这只丑陋鼻子的原因之前，我对母亲是爱得要命的。道理很简单，因为她靠拖板车挣钱养活我与她的瘫子丈夫。

但不久，事情就起了变化。

那一天，学校组织初一以上的学生去看电影《望乡》，班

主任却不让我去。“凭什么啊？”我不平。“不凭什么……”班主任想了想，“同你一样，杨柳村、姜明明、余果仁、李默默他们都不许去。”“你必须说出原因来！”我说，“你刚才点名的都是搬运公司子弟。这是一种歧视！”班主任没作更进一步的解释，仅仅无可奈何地摊了摊双手。我坚决地看完了那场电影。晚上回到家里，我和母亲谈起剧中人阿崎婆，发现母亲神色仓惶，不知所措。她凄楚地问我：“小果，你可怜阿崎婆吗？”我并不感到这位异国的剧中人有什么可怜之处。那个把嘴巴抹得血红的女人，把身子脱得光光的勾引男人睡觉，很叫人恶心。而这种丑恶现象只有资本主义的日本才会发生。我爱我的祖国，我为我的祖国自豪，为她的今天与昨天自豪。祖国拥有五千年的文明史！我回答母亲：“阿崎婆是个不要脸的骚女人，罪人。这种人国家的蛆蛹！”“孩子，她穷啊！”母亲仍替她辩护。“她爱钱，贪得无厌。我不能饶恕她的无耻！”母亲双眼直直地望定我，突然伏倒在枕头上嘤嘤啜泣起来，身子抖得象筛糠，似乎我攻击的是她的至爱亲朋。我对此很不以为然：“妈，妈！你为什么护着那个日本人呢？她是个婊子呀！”就在这当儿，只听见“咣当”一声钝响，我那一直闷声不响的瘫子父亲发火把饭桌推倒了。

这于我是一个难解之谜。

不久，我初中毕业了，象大多数搬运公司工人子女一样没能考上高中，成日在街头巷尾抽烟、喝酒、打架、跳舞。我的嘴巴上钻出一圈毛茸茸的小胡子，脸上冒出了一些青春美丽痘，见着了漂亮姑娘，身上就会产生一种莫可名状的骚动……

我斗胆给女同学刘肖肖写了一封情书。刘肖肖是公认的

校花，会唱歌。但是，不久我却收到了一封匿名信。我发誓找到这个写信人之后，将同他拼个你死我活。我永远保留这个起誓。那信上仅仅只写了一句话：“别碰她！识相点——你是妓女的儿子！”我一下气得七窍生烟，冲进酒店喝下一大瓶白酒，回家就晕晕乎乎倒在床上。母亲慈爱地走进来，帮我脱下鞋袜，还端来一盅姜盐茶。但是，我没能珍惜一生中属于我的最后一次母爱——我凶狠地掀翻了母亲手上的茶盅，大吼：“滚开！你这可耻的阿崎婆！”母亲怔了一下，一个趔趄跌倒在地上了。我那老父亲见状抓起小凳扔过来，打破了我的鼻子。“畜牲！你这个不知好歹的畜牲！”他的火发得够凶的。我回骂他：“你没资格做我的父亲！谁让你成为妓女的男人！”我发现父亲的身子也摇晃了一下，跌倒在母亲身上。我冲出了屋门，在码头上呆了一夜。

翌日早晨回家时，母亲直挺挺地躺在一块破门板上，身上水淋淋的。她已经同她的板车永远告别了。葬礼很简单，没人替她开追悼会，没有花圈挽幛，没有哀乐，一些女同事伴着她守了一夜之后，公司头头就叫来汽车拉到了火葬场，三个小时之后由我捧回一只温热的骨灰盒。

父亲说，母亲是这个城市最后一批妓女中的一个，临近解放时才二十三岁。一九五〇年，她随同她的五十多位姐妹被送到一个边远农场接受再生性劳动改造并接受身体治疗，十五年后那批人回来了，全都“分配”给了搬运公司的单身汉。父亲没再流泪，只是木然地望着停在门口的由母亲使用了一生的破板车……

我默默地走近它，轻轻地抚摩着拉柄、龙骨以及那磨平了的车轮，寻找着母亲生活的轨迹。我觉得那两只瘪曲而变形